**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

**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职能简介。（1）负责环境应急服务及代局机关履行环境应急管理工作。承担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的具体工作。（2）组织拟订我市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和生态破坏事件应急预案并监督实施。（3）负责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信息通报及应急预警。负责组织协调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和生态破坏事件应急处置及损失评估。（4）负责组织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各区县和企事业单位编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5）参与相关环境执法检查工作，对存在环境安全隐患的企事业单位提出处理建议。参与解决跨区域与跨流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6）负责全市环境应急指挥平台的运行、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和环境应急物资、设备的维护管理。（7）履行机动车尾气污染和固体废物监控职能。（8）承担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重点工作。（1）加强资源整合，开展全市区域环境风险评估工作。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县级以上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按照本级人民政府的统一要求，开展本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工作，分析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编制应急预案应当在开展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进行。” 且上级部门（生态环境厅、市应急管理委员会等）对政府、部门预案编制（修订）工作要求越来越高，明确提出要在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编制（修订）预案。我局于2017年起，在泸州长江经济开发区高坝片区试点，推进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工作，截至目前，全市8个重点工业园区已完成区域环境风险评估，基本覆盖全市范围内环境风险源聚集区域。今年，根据资金情况，整合各园区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现有资源，推进全市区域环境风险评估工作，在此基础上，修订《泸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加快推进环境应急指挥平台功能升级完善。进一步完善泸州市环境应急指挥平台（一期）系统，重点针对现有短板，集中资源，着力完善应急预案查重、预警预报等日常管理辅助功能，同时，主要提升GIS地图信息管理、720度全景、风险源台账管理、应急物资RFID标签管理、长江流速监测等系统功能。（3）加强环境应急机构和队伍建设。恳请市局督促江阳、龙马潭、古蔺等区县落实专职环境应急管理人员，有条件的尽快设立专职管理机构，完善和提升环境应急队伍。依托部分大中型企业和社会机构消防、救援等现有应急队伍，建立互助合作和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强化社会资源整合，提升环境应急处置社会救援力量参与度，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处置能力。（4）进一步加强物资储备管理。完善应急物资种类，进一步规范台账管理，与企业签订化学品代储协议，加快推进泸州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叙永分库的建设。（5）借鉴环境应急处置“南阳思路”，开展“一河一策一图”试点工作。选择1至2条（个）河流或区域为试点，遵循环境应急处置“南阳思路”，完善 “一河一策一图”处置预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是泸州市生态环境局下属正科级事业单位，为一级财政预算单位。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362.83万元，较2020年收支预算总数642.15万元减少279.32万元，下降43.50%，下降的主要原因结转资金减少和项目优化合并。

**（一）收入预算情况**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362.8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40万元，占11.0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2.83万元，占88.9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362.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96.03万元，占26.47%；项目支出预算总额266.8万元，占73.53%。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2.83万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279.32万元，下降43.50%，下降的主要原因有：一是因环境应急事件发生频率降低，应急准备经费有所下调；二是应急储备物资较前两年有所增加，本年度采购减少；三是环境风险排查程序化，本年度运行频率将处于低位。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2.83万元，上年结转4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7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39.8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2.83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279.32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转资金为200万元，本年结转资金为40万元，结转资金减少额度较大；二是因环境应急事件发生频率降低，应急准备经费有所下调；三是应急储备物资较前两年有所增加，本年度采购减少；四是环境风险排查程序化，本年度运行频率将处于低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2.8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0万元，占3.36%、卫生健康支出4.72万元，占1.30%、节能环保支出339.81万元，占93.66%、住房保障支出6.10万元，占1.6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21年预算数为8.1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2021年预算数为4.07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2.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2021年预算数为3.7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3）2021年预算数为0.9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补充医疗保险。

3. 节能环保支出（21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01）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99）2021年预算数为131.0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和绩效工资开支。

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防治（03）大气（01）2021年预算数为68.80万元，主要用于机动车尾气遥感维护、搬迁及非道路移动源监管业务。其他污染防治支出（99）2021年预算数为120万元，主要用环境应急物资储备、突发环境应急处置及环境安全监管。

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减排（11）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01）2021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应急指挥平台运行维护。

4.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21年预算数为6.1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6.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4.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基本运转经费21.7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6万元，较上年预算无增减。其中：公务接待费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5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安排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2020年预算下降83.3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节行节约的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0年预算增加50%。**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多功能货车1辆。本年度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保障日常工作及应急工作开展。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

2021年，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1.78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2.04万元，增加123.61%。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保障方式的改变。

**（二）政府采购情况**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76.8万元。其中：机动车尾气监管支出36.8万元，应急物资设备维护、管理4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套。2021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泸州市环境应急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一是详细摸排，加强环境应急信息管理和应用；二是重点抽查，规范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管理；三是精心组织，开展多层级环境应急演练；四是借智借力，用活用好环境应急管理专家库；五是强化预防，持续深入推进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六是加强联动，强化环境风险联防联控和应急值守。部门项目支出预算7个项目全部设置绩效目标 。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2080504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休经费；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指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缴费。

（五）节能环保：2110101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基本支出，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2110104环境保护宣传：反映环保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等方面的支出，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2110203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反映环保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21102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指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2110301大气：指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2110302水体：指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治理、饮用水源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指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2110401生态保护：指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2111101环境监测与信息：指环保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2119901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指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2210201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210203购房补贴：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单位运行经费：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1.部门收支总表

表1-1.部门收入总表

表1-2.部门支出总表

表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表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